

##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07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9 年 08 月 02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6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6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**一、审议通过了《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**

**表决情况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**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、《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85 号）。

**二、审议通过了《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**

**表决情况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**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本报告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**三、审议通过了《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**

**表决情况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**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88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08月06日